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電話：(02)2218-65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8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9~51		二七
(八) 質押之資產	51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1~52		二九~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54~56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57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2~53、58		三一
4. 主要股東資訊	53、59		三一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0~7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於電子零組件及國內外酒品之經銷代理，經銷代理業務之收入認列依據主理人或代理人判斷而有所不同，並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有重大影響，因是，本會計師將本年度新增之經銷代理業務主理人或代理人判斷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前述客戶之合約條款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是否與 IFRS 15 一致並於期間內一致採用。本會計師檢視並測試合約評估經銷代理交易是否涵蓋商品控制移轉；針對前述客戶之銷售交易進行抽核及收款測試以確認銷貨之真實性；亦針對前述客戶發函詢證，確認於期末尚未收款之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一。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攀 發

王攀發



會計師 鄭 得 泰

鄭得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3,728	2	\$ 87,585	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八)	136,123	11	183,970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八及二七)	16,667	2	20,322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三)	16	-	115	-
130X	存貨(附註九)	36,811	3	72,679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七)	3,067	-	95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七及二八)	13,174	1	26,145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29,586</u>	<u>19</u>	<u>391,766</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及二七)	85,881	7	29,26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及十一)	838,602	67	551,919	5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二八)	33,079	3	33,644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2,415	-	132	-
1801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附註十四)	50	-	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4,599	-	4,59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46,392	4	6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011,018</u>	<u>81</u>	<u>619,702</u>	<u>6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40,604</u>	<u>100</u>	<u>\$ 1,011,46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 136,500	11	\$ 293,646	2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11,459	1	83,337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57,097	5	34,714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七)	17,000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	1,309	-	135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63,500	5	15,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527	-	40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87,392</u>	<u>23</u>	<u>427,241</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96,937	8	31,00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	1,127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一及十八)	-	-	30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8,064</u>	<u>8</u>	<u>31,301</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385,456</u>	<u>31</u>	<u>458,542</u>	<u>45</u>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	807,659	65	686,600	68
3210	資本公積	223,792	18	59,361	6
3350	待彌補虧損	(205,981)	(16)	(191,171)	(19)
3400	其他權益	29,678	2	(1,864)	-
3XXX	權益總計	<u>855,148</u>	<u>69</u>	<u>552,926</u>	<u>5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240,604</u>	<u>100</u>	<u>\$ 1,011,46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七）	\$ 342,275	100	\$ 363,3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七）	<u>324,430</u>	<u>95</u>	<u>351,160</u>	<u>96</u>
5900	營業毛利	<u>17,845</u>	<u>5</u>	<u>12,190</u>	<u>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014	-	1,344	1
6200	管理費用	58,476	17	55,724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171</u>)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9,319</u>	<u>17</u>	<u>57,068</u>	<u>16</u>
6900	營業淨損	(<u>41,474</u>)	(<u>12</u>)	(<u>44,878</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一及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317	-	56	-
7010	其他收入	747	-	1,5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325	2	(5,498)	(2)
7050	財務成本	(8,094)	(2)	(5,272)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	<u>20,328</u>	<u>6</u>	<u>18,283</u>	<u>5</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0,623</u>	<u>6</u>	<u>9,095</u>	<u>2</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20,851)	(6)	(35,783)	(10)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三）	-	-	(<u>11</u>)	-
8200	本期淨損	(<u>20,851</u>)	(<u>6</u>)	(<u>35,772</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十)	\$ 20,231	6	\$ 3,027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13,446	4	-	-
8331	關聯企業之確定福 利計畫再衡量數	411	-	14	-
8336	關聯企業之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附 註二十)	(2,826)	(1)	1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十)	691	-	(27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合 計	31,953	9	2,87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102	3	(\$ 32,901)	(9)
	每股虧損(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0.29)		(\$ 0.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86,600	\$ 59,361	(\$ 155,413)	(\$ 111)	(\$ 4,610)	\$ 585,827
D1	110 年 度 淨 損	-	-	(35,772)	-	-	(35,772)
D3	110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14	(273)	3,130	2,871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686,600	59,361	(191,171)	(384)	(1,480)	552,926
D1	111 年 度 淨 損	-	-	(20,851)	-	-	(20,851)
D3	111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411	691	30,851	31,953
E1	現 金 增 資	80,000	96,000	-	-	-	176,000
H1	合 併 發 行 新 股	41,059	54,199	-	-	-	95,258
M3	處 分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	-	5,630	-	-	5,630
M5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14,232	-	-	-	14,232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807,659	\$ 223,792	(\$ 205,981)	\$ 307	\$ 29,371	\$ 855,1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20,851)	(\$ 35,7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35	953
A20200	攤銷費用	61	52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171)	-
A20900	財務成本	8,094	5,272
A21200	利息收入	(317)	(5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0,328)	(18,28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8,018	235,84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55	(14,60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3	19,005
A31200	存 貨	35,868	24,9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117)	10,33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1,878)	(110,2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9,684	4,75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8	(9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824	121,2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6	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395)	(5,187)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47	1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792</u>	<u>116,29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6,382)	(39,276)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99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0,381)	(113,532)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567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45,45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3)	(\$ 1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79)	(6)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34)	(12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u>12,971</u>	<u>88,94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9,651)</u>	<u>(34,12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7,146)	(65,74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82,183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7,746)	(4,000)
C04600	現金增資	176,0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u>(1,289)</u>	<u>(33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2,002</u>	<u>(20,086)</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3,857)	62,08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7,585</u>	<u>25,504</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728</u>	<u>\$ 87,5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6 年 5 月奉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進出口貿易業務及國內外代理酒品銷售。

本公司於 93 年 1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3 年 7 月 1 日更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簡稱證期局)核准股票上櫃，並於同年 3 月 25 日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本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不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買賣之銷售及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本公司係於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之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採權益法之投資減損估計

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管理階層估計之成長率之假設，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評估減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540	\$ 540
活期存款	<u>23,188</u>	<u>87,045</u>
	<u>\$ 23,728</u>	<u>\$ 87,585</u>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13,074	\$ 26,045
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u>100</u>	<u>100</u>
	<u>\$ 13,174</u>	<u>\$ 26,145</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 0.975% 及 0.34%。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及帳款</u>		
應收票據	\$ 114	\$ 861
應收帳款	136,298	183,5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667	20,322
減：備抵損失	(289)	(460)
	<u>\$ 152,790</u>	<u>\$ 204,29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附註二三)	\$ 13	\$ 60
應收利息	3	3
其他	-	52
	<u>\$ 16</u>	<u>\$ 115</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20 天。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內部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評核及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二次，其中未發生實際減損之應收帳款係屬最佳信用等級。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12月31日

	<u>未逾期</u>	<u>逾期1~90天</u>	<u>逾期超過90天(註)</u>	<u>合計</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1%~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12,468	\$ 19,028	\$ 21,469	\$ 152,9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89)	-	(289)
攤銷後成本	<u>\$ 112,468</u>	<u>\$ 18,739</u>	<u>\$ 21,469</u>	<u>\$ 152,676</u>

110年12月31日

	<u>未逾期</u>	<u>逾期1~90天</u>	<u>逾期超過90天</u>	<u>合計</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3%~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9,665	\$ 14,226	\$ -	\$ 203,8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460)	-	(460)
攤銷後成本	<u>\$ 189,665</u>	<u>\$ 13,766</u>	<u>\$ -</u>	<u>\$ 203,431</u>

註：逾期超過 90 天應收帳款業已於期後收款。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	\$ 460	\$ 1,832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171)	-
期末餘額	<u>\$ -</u>	<u>\$ 289</u>	<u>\$ 1,832</u>

	110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	\$ 460	\$ 97,068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95,236)
期末餘額	<u>\$ -</u>	<u>\$ 460</u>	<u>\$ 1,832</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損失金額其中包括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皆為 1,832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另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年以上重分類至催收款金額（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五。

九、存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u>\$ 36,811</u>	<u>\$ 72,679</u>

111 及 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2,533 仟元以及存貨跌價損失及 4,291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部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40,451	\$ 18
未上市（櫃）股票	<u>45,430</u>	<u>29,250</u>
	<u>\$ 85,881</u>	<u>\$ 29,268</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386,216	\$ 12,860
投資關聯企業	<u>452,386</u>	<u>539,059</u>
	<u>\$ 838,602</u>	<u>\$ 551,919</u>

(一)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 8,659	\$ 7,809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4,350	5,001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17,249	(301)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50	50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355,908</u>	<u>-</u>
	386,216	12,559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u>-</u>	<u>301</u>
	<u>\$ 386,216</u>	<u>\$ 12,860</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說明 1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說明 2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75%	30.00%	說明 3

說 明：

1. 本公司於110年7月新增設立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2. 本公司於110年12月新增設立全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111年10月更名為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3. 本公司於110年12月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全公司)30%股權，採權益法評價。截至111年12月31日總持股比例提升至89.75%。本公司收購三全公司之揭露，請參閱本公司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投資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52,386	\$ 429,81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9,240
	<u>\$ 452,386</u>	<u>\$ 539,059</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u>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3%	32.63%

有關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藍新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2,926,435	\$ 2,283,780
非流動資產	759,010	830,189
流動負債	(2,572,452)	(2,082,476)
非流動負債	(92,704)	(80,364)
權 益	<u>\$ 1,020,289</u>	<u>\$ 951,129</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2.63%	32.6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332,919	\$ 310,352
商 譽	119,467	119,467
投資帳面金額	<u>\$ 452,386</u>	<u>\$ 429,819</u>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營業收入	<u>\$ 1,150,592</u>	<u>\$ 1,066,129</u>
本期淨利	\$ 76,561	\$ 54,998
其他綜合損益	(7,400)	317
綜合損益總額	<u>\$ 69,161</u>	<u>\$ 55,315</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0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688
其他綜合損益	<u>13</u>
綜合損益總額	<u>\$ 701</u>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6 日透過子公司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投資 100,567 仟元以投資合資型態購買境外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之 50% 股權，以間接持有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1% 股權。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5 日透過子公司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以價款 100,567 仟元處分境外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之 50% 股權。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 25,274	\$ 25,274
房屋及建築	7,582	7,815
生財設備	196	206
租賃改良	27	349
機器設備	-	-
	<u>\$ 33,079</u>	<u>\$ 33,644</u>

	111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25,274		\$ 11,894	\$ 200	\$ 3,457	\$ 2,193	\$ 43,018
增 添	<u>-</u>		<u>-</u>	<u>-</u>	<u>63</u>	<u>-</u>	<u>63</u>
期末餘額	<u>25,274</u>		<u>11,894</u>	<u>200</u>	<u>3,520</u>	<u>2,193</u>	<u>43,081</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4,079	200	3,251	1,844	9,374
折舊費用	<u>-</u>		<u>233</u>	<u>-</u>	<u>73</u>	<u>322</u>	<u>628</u>
期末餘額	<u>-</u>		<u>4,312</u>	<u>200</u>	<u>3,324</u>	<u>2,166</u>	<u>10,002</u>
期末淨額	<u>\$ 25,274</u>		<u>\$ 7,582</u>	<u>\$ -</u>	<u>\$ 196</u>	<u>\$ 27</u>	<u>\$ 33,079</u>

110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25,274		\$ 11,894	\$ 200	\$ 3,377	\$ 2,193	\$ 42,938
增 添	-		-	-	124	-	124
處 分	-		-	-	(44)	-	(44)
期末餘額	<u>25,274</u>		<u>11,894</u>	<u>200</u>	<u>3,457</u>	<u>2,193</u>	<u>43,018</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845	200	3,252	1,500	8,797
折舊費用	-		234	-	43	344	621
處 分	-		-	-	(44)	-	(44)
期末餘額	<u>-</u>		<u>4,079</u>	<u>200</u>	<u>3,251</u>	<u>1,844</u>	<u>9,374</u>
期末淨額	<u>\$ 25,274</u>		<u>\$ 7,815</u>	<u>\$ -</u>	<u>\$ 206</u>	<u>\$ 349</u>	<u>\$ 33,644</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年
機器設備	3至5年
生財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347	\$ 115
其他	<u>2,068</u>	<u>17</u>
	<u>\$ 2,415</u>	<u>\$ 132</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590</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30	\$ 228
其他	<u>1,077</u>	<u>104</u>
	<u>\$ 1,307</u>	<u>\$ 332</u>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309	\$ 135
非流動	<u>1,127</u>	<u>-</u>
	<u>\$ 2,436</u>	<u>\$ 135</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分別為 1.9%~2.341% 及 1.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原始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1,316</u>	<u>\$ -</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60)</u>	<u>(\$ 343)</u>

十四、無形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電腦軟體	<u>\$ 50</u>	<u>\$ 77</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電 腦 軟 體</u>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778	\$ 1,649
本期增加	<u>34</u>	<u>129</u>
期末餘額	<u>1,812</u>	<u>1,778</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1,701	1,649
攤銷費用	<u>61</u>	<u>52</u>
期末餘額	<u>1,762</u>	<u>1,701</u>
期末淨額	<u>\$ 50</u>	<u>\$ 77</u>

電腦軟體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3 至 5 年耐用年數計提。

十五、其他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投資款	\$ 45,450	\$ -
預付貨款	939	501
存出保證金	942	63
預付費用	47	74
留抵稅額	81	-
催收款（附註八）	1,832	1,832
減：備抵呆帳	(1,832)	(1,832)
其他	<u>2,000</u>	<u>375</u>
	<u>\$ 49,459</u>	<u>\$ 1,013</u>
流動	\$ 3,067	\$ 950
非流動	<u>46,392</u>	<u>63</u>
	<u>\$ 49,459</u>	<u>\$ 1,013</u>

催收款主要係逾期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其收回之可能性甚微，故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預付投資款係本公司參與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因該公司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帳列預付投資款項下。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附註二七及二八）	<u>\$ 136,500</u>	<u>\$ 293,646</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3410%~2.4000% 及 1.43%~1.88%。

(二) 長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附註二七及二八）	\$ 160,437	\$ 46,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63,500</u>)	(<u>15,000</u>)
長期借款	<u>\$ 96,937</u>	<u>\$ 31,000</u>

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15%~3.70% 及 1.00%~2.80%。

十七、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 11,459</u>	<u>\$ 83,337</u>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權利金	\$ 47,034	\$ 22,881
應付薪資及獎金	6,178	6,489
應付勞務費	1,065	1,175
應付保險費	853	831
應付利息	532	243
應付退休金	430	390
應付營業稅	-	364
其他	1,005	2,341
	<u>\$ 57,097</u>	<u>\$ 34,714</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款	\$ 307	\$ 240
代收款	220	169
	<u>\$ 527</u>	<u>\$ 409</u>
<u>其他非流動負債</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 -</u>	<u>\$ 301</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0,766</u>	<u>68,660</u>
已發行股本	\$ 807,659	\$ 686,600
發行溢價	<u>209,560</u>	<u>59,361</u>
	<u>\$ 1,017,219</u>	<u>\$ 745,96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皆為 8,000 仟股。另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發行股本中計 36,296 仟股係本公司於 105 年辦理之私募有價證券，該有價證券之轉讓應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之限制，即自該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滿 3 年後，應先取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所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始得向金管會證期局申報補辦公開發行。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11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認購價格 22 元溢價發行，上述現金增資案已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11 年 8 月 11 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為整合企業資源，於 111 年 9 月 15 日經由董事會決議以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受讓三全公司之股份之對價，進行股份交換案。本次股份交換之換股比例為全達公司普通股每 1 股交換受讓股東所持有之三全公司普通股 1.3333 股，發行 4,106 仟股，上述換股案已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11 年 10 月 19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807,659 仟元及 686,600 仟元，分為 80,766 仟股及 68,6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u>		
發行溢價	\$ 155,361	\$ 59,361
合併溢額	54,199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14,232</u>	<u>-</u>
	<u>\$ 223,792</u>	<u>\$ 59,361</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盈餘之分配，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六)員工福利費用。

2. 本公司經營高科技之電腦及網路相關產業，處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為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本公司之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3.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虧撥補案，業經 111 年 6 月 29 日及 110 年 8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 112 年 6 月 19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384)	(\$ 11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691	(27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91	(273)
年底餘額	\$ 307	(\$ 38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480)	(\$ 4,610)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 益	33,677	3,02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2,826)	10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0,851	3,130
年底餘額	\$ 29,371	(\$ 1,480)

二一、營業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電子零組件買賣收入	\$ 319,022	\$ 334,758
酒品買賣收入	23,253	28,592
	\$ 342,275	\$ 363,350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附註九)	\$ 152,790	\$ 204,292	\$ 425,525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17	\$ 56

(二)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	\$ 1,120
賠償收入	-	280
其他	<u>747</u>	<u>126</u>
	<u>\$ 747</u>	<u>\$ 1,52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益	\$ 7,325	(\$ 5,454)
其他	<u>-</u>	<u>(44)</u>
	<u>\$ 7,325</u>	<u>(\$ 5,498)</u>

(四)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借款利息	\$ 8,039	\$ 5,266
租賃負債之利息	<u>55</u>	<u>6</u>
	<u>\$ 8,094</u>	<u>\$ 5,272</u>

(五)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28	\$ 621
使用權資產	1,307	332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u>61</u>	<u>52</u>
	<u>\$ 1,996</u>	<u>\$ 1,00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935</u>	<u>953</u>
	<u>\$ 1,935</u>	<u>\$ 95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61</u>	<u>52</u>
	<u>\$ 61</u>	<u>\$ 5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含薪資、獎金及勞健保費)	\$ 35,337	\$ 32,075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u>1,413</u>	<u>1,27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6,750</u>	<u>\$ 33,34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36,750</u>	<u>33,349</u>
	<u>\$ 36,750</u>	<u>\$ 33,349</u>

本公司章程規定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另因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皆為累積虧損尚待彌補，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零。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11)</u>
	<u>-</u>	<u>(1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u>
	<u>-</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u>	<u>(\$ 11)</u>

會計虧損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20,851</u>)	(<u>\$ 35,783</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4,170)	(\$ 7,157)
免稅所得	-	(22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	(4,315)	(3,656)
暫時性差異	(321)	(60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8,806	11,6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利益		
於本年度之調整	-	(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u>	<u>(\$ 11)</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u>	<u>\$ 6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虧損扣抵	<u>\$ 4,599</u>	<u>\$ -</u>	<u>\$ 4,599</u>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虧損扣抵	<u>\$ 4,599</u>	<u>\$ -</u>	<u>\$ 4,599</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分別為 104,940 仟元及 106,547 仟元。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23,777	\$ 23,777
119 年度到期	153,226	153,226
120 年度到期	58,205	58,205
121 年度到期	<u>44,031</u>	<u>-</u>
	<u>\$ 279,239</u>	<u>\$ 235,20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

二四、每股虧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 <u>0.29</u>)	(\$ <u>0.52</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本期淨損	(\$ <u>20,851</u>)	(\$ <u>35,772</u>)

股 數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2,604</u>	<u>68,660</u>

單位：仟股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0,451	\$ -	\$ -	\$ 40,45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45,430	45,430
	<u>\$ 40,451</u>	<u>\$ -</u>	<u>\$ 45,430</u>	<u>\$ 85,881</u>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8	\$ -	\$ -	\$ 1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9,250	29,250
	<u>\$ 18</u>	<u>\$ -</u>	<u>\$ 29,250</u>	<u>\$ 29,268</u>

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29,250
購 買	6,4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750
期末餘額	<u>\$ 45,430</u>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
購 買	29,250
	<u>\$ 29,250</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市場法：對被投資公司之類似工具所支付的交易價格之公開報價，並考量所持有無報價權益工具與其他投資公司所交易權益工具間所有差異之影響。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收入成長率增加、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增加、加權資金成本率降低或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881	\$ 29,2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90,637	318,14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82,493	457,33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82%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44%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

包括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2%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2%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1,497	\$ 863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0	\$ 100
—金融負債	19,436	65,13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296,937	274,64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主要係質押定期存款，由於承作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另對於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負債，由於借款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亦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38 仟元及 220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859 仟元及 29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且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每年亦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除了本公司前五大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前五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金額分別為 66,165 仟元及 114,195 仟元，占應收帳款總額之比率分別為 43% 及 5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8,685	\$ 24,757	\$ 5,114	\$ -	\$ -
租賃負債	108	217	984	1,127	-
固定利率工具	-	-	17,000	-	-
浮動利率工具	36,767	15,608	147,625	96,937	-
	<u>\$ 75,560</u>	<u>\$ 40,582</u>	<u>\$ 170,723</u>	<u>\$ 98,064</u>	<u>\$ -</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5,018	\$ 16,902	\$ 5,767	\$ -	\$ -
租賃負債	28	48	59	-	-
固定利率工具	-	65,000	-	-	-
浮動利率工具	1,250	71,146	171,250	31,000	-
	<u>\$ 96,296</u>	<u>\$ 153,096</u>	<u>\$ 177,076</u>	<u>\$ 31,000</u>	<u>\$ -</u>

(2) 融資及授信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尚未動用之擔保，要求即付，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296,937	\$ 339,646
— 未動用金額	<u>330,063</u>	<u>263,861</u>
	<u>\$ 627,000</u>	<u>\$ 603,507</u>

已動用金額係包含借款及履約保證。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註)	母公司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涂俊榮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長
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4月起取得本公司控制力，故自取得控制日起由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變更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8,635	\$ -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23,059	23,729
		<u>\$ 31,694</u>	<u>\$ 23,729</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及收款與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營業成本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進貨	其他關係人	<u>\$ 22,007</u>	<u>\$ 8,159</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 7,430	\$ 13,994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3,913	6,326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5,324	-
	其他關係人	-	2
		<u>\$ 16,667</u>	<u>\$ 20,322</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 及 110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2</u>

(六) 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u>\$ 17,000</u>	<u>\$ -</u>

(七)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涂俊榮		
背書保證餘額	<u>\$ 524,463</u>	<u>\$ 423,507</u>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 銀行借款)	<u>\$ 296,937</u>	<u>\$ 259,646</u>

本公司部分擔保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董事長作為保證人。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關係人提供本公司倉儲服務及其他業務服務，111 及 110 年度之服務費金額分別為 2,280 仟元及 3,454 仟元，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 166 仟元及 1,634 仟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 及 110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8,414</u>	<u>\$ 7,591</u>

二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擔保品，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係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13,074	\$ 26,045
定期存款	100	100
土地及建築物	32,856	33,089
子公司三全公司股權	355,908	-
關聯企業藍新公司股權	<u>332,919</u>	<u>-</u>
	<u>\$ 734,857</u>	<u>\$ 59,234</u>

二九、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雖部分客戶訂單已進行調整，惟截至個體財務報告出具日止，本公司評估財務狀況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持續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於營運之影響，並適時調整營業方針。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563		30.71		\$	140,13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517		30.71			46,587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7,736		27.680		\$	214,13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788		27.680			160,21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29.805(美元:新台幣)	<u>\$ 7,325</u>	28.009(美元:新台幣)	<u>(\$ 5,454)</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名稱	價值		
1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	\$ 20,000	\$ 17,000	1.2%	融通資金	\$ -	營運資金週轉	\$ -	無	\$ -	\$ 25,000	\$ 26,100

註：雲芳股份有限公司對有業務往來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逾雲芳公司淨值之 600%為限，個別貸放金額以不逾雙方間最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仟股／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上市櫃股票</u>							
	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 24	-	\$ 24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1	40,427	0.73	40,427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未上市股票</u>							
	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2	45,430	11.36	45,430	
	<u>上市櫃股票</u>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6	44,658	0.8	44,658	
	<u>基金受益憑證</u>							
	安聯收益成長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	1,271	-	1,271	
	<u>未上市股票</u>							
薪傳感資本有限合夥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	92	1.56	92	
	薪傳感資本有限合夥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934	-	6,934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買		入				出		未
					單位數／股數	金額	單位數／股數	金額	單位數／股數	金額	售	價	帳	面	成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無	子公司	6,030	\$ 108,539 (註一)	12,011	\$ 212,901	-	\$ -	\$ -	\$ -	\$ -	18,041	\$ 321,440 (註一)

註一：金額係以原始投資成本列計。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Unit 138, 1/F., Palm Springs Commercial Centre, Palm Springs Boulevard, Yuen Long, N.T., Hong Kong	電子元件產品之經銷、代理	\$ 114,142	\$ 114,142	28,200	100.00%	\$ 8,659	(\$ 6)	(\$ 6)	子公司(註1)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9-10號	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電子資料供應服務	349,954	349,954	24,649	32.63%	452,386	76,561	24,982	關聯企業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菸酒、飲料、食品、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5,000	5,000	500	100.00%	4,350	(651)	(651)	子公司(註1)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360巷15號8樓之1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321,440	108,539	18,041	89.75%	355,908	23,526	6,089	子公司(註1、3)
	全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投 資	50	50	5	100.00%	50	(5,630)	(5,630)	子公司(註1、4)
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投 資	-	-	-	-	-	(33,112)	(5,630)	(註2、4)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全達公司於111年4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其100%持有子公司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境外公司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之股權全數出售予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至偉科技有限公司，處分價款為100,567仟元。

註3：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依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衡量之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攤銷差異。

註4：全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10月更名為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全達威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1)	電子零組件及相關系統軟體之代理	HKD -	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HKD 7,639 (USD 980)	\$ -	\$ -	HKD 7,639 (USD 980)	\$ -	-	\$ -	\$ -	\$ -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產品之經銷、代理	43 (USD 2)	係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43 (USD 2)	22,127 (USD 716)	-	22,170 (USD 718)	(4,456)	100.00%	(4,456)	17,249	-	註2、3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1,698	USD 1,698	\$ 513,088 仟元

註1：全達威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已於105年8月清算註銷，但尚未於投審會申辦註銷。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3：截至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新增投資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22,127仟元(美金716仟元)已於112年2月4日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附表六 主要股東資訊：

股數：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藍境有限公司	17,478,540	21.64%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95,267	12.74%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095,353	11.26%
財團法人基督教信望愛基金會	4,589,767	5.68%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95,992	5.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130,508	5.1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細表四
— 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二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明細表十二
功能別彙總表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540
活期存款		其中外幣存款計美金 434 仟元×30.71			<u>23,188</u>
					<u>\$ 23,728</u>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u>\$ 114</u>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A 客戶	貨 款	27,377
B 客戶	"	18,302
C 客戶	"	17,973
D 客戶	"	12,284
E 客戶	"	11,456
F 客戶	"	9,142
G 客戶	"	8,325
其他 (註)	"	<u>48,106</u>
		<u>152,965</u>
減：備抵呆帳		(<u>289</u>)
		<u>\$ 152,790</u>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 5% 者彙計。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	額
IC		\$	7,435	\$	399
酒	品		37,616		36,268
其	他		<u>144</u>		<u>144</u>
			45,195		<u>\$ 36,811</u>
減：	備抵跌價損失		(<u>8,384</u>)		
					<u>\$ 36,811</u>

註：本公司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本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年底餘額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允價值			
國內上市(櫃)股票												
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18	-	\$ -	-	\$ -	\$ 6	2	\$ 24	\$ -	無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621	29,952	-	-	10,475	621	40,427	-	無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50	29,250	322	6,430	-	-	9,750	2,272	45,430	-	無	
合計		\$ 29,268		\$ 36,382		\$ -	\$ 20,231		\$ 85,881	\$ -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令予註明者外；股數/仟股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持 股 比 例 (%)	帳 面 價 值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張 數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張 數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張 數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張 數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註1)	28,200	\$ 7,809	-	\$ 856	-	\$ 6	28,200	100.00	\$ 8,659	\$ 8,659	無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24,649	429,819	-	25,393	-	2,826	24,649	32.63	452,386	452,386	有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註3)	500	5,001	-	-	-	651	500	100.00	4,350	4,350	無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註4)	-	(301)	-	22,171	-	4,621	-	100.00	17,249	17,249	無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5)	6,030	109,240	12,010	246,668	-	-	18,040	89.75	355,908	355,908	有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註6)	5	<u>50</u>	10,057	<u>106,197</u>	10,057	<u>106,197</u>	5	100.00	<u>50</u>	<u>50</u>	無	
		551,618		401,285		114,301			838,602	<u>\$ 838,602</u>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u>301</u>		<u>-</u>		<u>301</u>			<u>-</u>			
		<u>\$ 551,919</u>		<u>\$ 401,285</u>		<u>\$ 114,602</u>			<u>\$ 838,602</u>			

註 1：本期增加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856 仟元；本期減少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6 仟元。

註 2：本期增加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稅後淨額) 411 仟元、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4,982 仟元；本期減少數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2,826 仟元。

註 3：本期減少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651 仟元。

註 4：本期增加數係投資子公司 22,171 仟元；本期減少數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456 仟元及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165 仟元。

註 5：本期增加數係投資子公司 212,901 仟元(含股份交換 95,258 仟元)、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6,089 仟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13,446 仟元及權益交易差額 14,232 仟元。

註 6：本期增加數係投資子公司 100,567 仟元及權益交易差額 5,630 仟元；本期減少數係處分子公司 100,567 仟元及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630 仟元。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率區間(%)	抵 押 或 擔 保
短期放款	合 庫	\$ 60,000	111/10/4-112/10/4	2.3410%	註 1 及註 2
週轉放款	兆 豐	40,000	111/10/3-112/3/31	2.4000%	註 2
週轉放款	第 一	30,100	111/10/4-112/1/4	2.3750%	註 1
週轉放款	第 一	<u>6,400</u>	111/12/20-112/3/20	2.3750%	註 1
		<u>\$ 136,500</u>			

註 1：本公司董事長作為保證人。

註 2：本公司之用途受限之活期存款及新店辦公室提供設質抵押。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甲 廠 商	貨 款	\$ 5,538
乙 廠 商	"	2,236
丙 廠 商	"	618
丁 廠 商	"	609
其他 (註)	"	<u>2,458</u>
		<u>\$ 11,459</u>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 5% 者彙計。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機構	摘要	期末金額	借款期間	利率(%)	額	抵押或擔保
上海銀行	中期擔保及信用借款	\$ 11,500	110/7/15-113/7/15	3.700%	\$ 16,000	註1及註2
上海銀行	中期擔保及信用借款	19,500	110/10/22-114/2/22	3.425%	30,000	註1及註2
彰化銀行	中期擔保借款	7,300	111/2/11-116/2/11	2.150%	25,000	註1及註3
彰化銀行	中期擔保借款	8,322	111/3/10-116/3/10	2.150%	25,000	註1及註3
彰化銀行	中期擔保借款	5,590	111/4/12-116/4/12	2.150%	25,000	註1及註3
台中銀行	中期擔保借款	60,900	111/1/11-115/1/11	2.620%	80,000	註1及註4
台中銀行	中期擔保借款	<u>47,325</u>	111/6/10-115/6/10	2.620%	<u>82,000</u>	註1、註4及註5
		160,437			<u>\$283,000</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轉列流動負債		(<u>63,500</u>)				
		<u>\$ 96,937</u>				

註1：本公司董事長作為保證人。

註2：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擔保。

註3：活期存款新台幣伍佰萬元提供擔保。

註4：子公司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提供擔保。

註5：關聯企業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提供擔保。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總額			\$	346,274
	減：銷貨退回			(2)
	銷貨折讓			(<u>3,997</u>)
				\$	<u>342,275</u>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期初存貨		\$	72,679
加：本期進貨（淨額）			289,067
減：轉列其他科目		(505)
期末存貨		(<u>36,811)</u>
		\$	<u>324,430</u>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31,697
退	休	金			1,413
文	具	用	品		106
旅	費				398
運	費				66
郵	電	費			213
修	繕	費			14
廣	告	費			31
水	電	瓦	斯	費	267
保	險	費			2,796
交	際	費			447
折	舊				1,935
各	項	攤	提		61
伙	食	費			834
職	工	福	利		272
勞	務	費			11,712
什	項	購	置		7
進	出	口	費	用	267
手	續	費			187
其	他	費	用		6,596
				\$	<u>59,319</u>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31,392	\$ 31,392	\$ -	\$ 28,132	\$ 28,132
勞健保費用	-	2,534	2,534	-	2,477	2,477
退休金費用	-	1,413	1,413	-	1,274	1,274
董事酬金	-	305	305	-	220	2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106	1,106	-	1,246	1,246
折舊費用	-	1,935	1,935	-	953	953
攤銷費用	-	61	61	-	52	52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人數皆為 3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分別為 5 人及 6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76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04 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13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38 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增加 8.0%。
3.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9 月設立審計委員會，無監察人，故本年度及前一年度皆無監察人酬金。
4. 本公司薪酬政策如下：
 - (1)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視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與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支給。
 - (2) 本公司董事之酬勞分派，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行之。
 - (3) 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由董事會依據經營團隊之營運績效與目標達成狀況，並參酌該職位的職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之貢獻度評估訂定，並經決議通過後給付。
 - (4) 本公司員工之酬勞分派，依據個別職位並參酌同業薪資水準予以核定。獎金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營運狀況提撥，年度發放則依個別員工之績效考核為獎金發放金額之依據。年度調薪係依公司上一年度之營運狀況、並參酌經濟成長率、物價波動因素及產業調薪狀況等因素，再依個人考績分數設定年度薪資調整幅度，整體考量後進行年度調薪。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600 號

會員姓名：
(1) 王攀發
(2) 鄭得綦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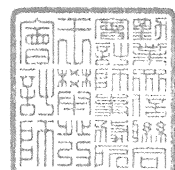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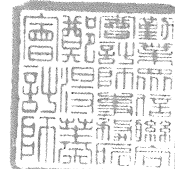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160037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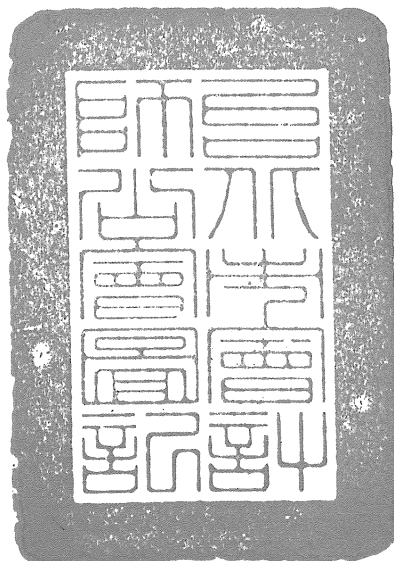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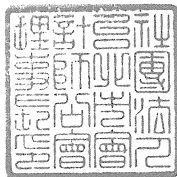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32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35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1 日